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此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尤其本公告並不購成且並非於香港、美利堅合眾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之要約或促使購買證券之要約。



LIFESTY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2)

建議分拆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獨立上市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之公告(「前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建議分拆及利福地產遞交上市申請。除本公告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公告所界定者應具相同涵義。

利福地產近日得悉建議申請上市聯席保薦人獲聯交所知會，在聯交所就上市申請開啓其審閱程序前，利福地產需就若干事宜作出回應。

利福地產連同涉及建議申請上市之專業人士目前正就回應聯交所提出之事宜作準備，以使聯交所可在上市申請重新呈交時開啓其審閱程序。本公司及利福地產目前之意向為繼續推進建議分拆。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就建議分拆發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潘福全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鑾鴻先生及杜惠愷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拿督鄭裕彤博士、鄭家純博士、劉鑾雄先生及劉玉慧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兆麟先生、張悅文先生、石禮謙議員及許照中先生。